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54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会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56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7 月 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7 月 7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8 号优盛大厦 4-801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纳百川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7 月 7 日

至 2023 年 7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决议的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除议案 11 外的其他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787	海天瑞声	2023/7/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 年 7 月 6 日(10:00-17:00)、7 月 7 日(10:00-13:00)。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8 号 4-801)。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8 号 4-801)

邮政编码:100083

电子邮箱:ir@dataoceanai.com

联系电话:010-62660772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上市地点			
2.10	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48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

《海天瑞声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相关公告已于 2023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及相关文件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预案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本次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55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经营范围的相关情况

1.拟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4,308.9414 万股。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实施方案前的公司总股本 4308.9414 万股为基础,共计转增 17,235,766 股。2023 年 6 月 12 日,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6,032.5180 万股。

综上,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由 4,280 万股增加至 6,032.5180 万股,注册资本由 4,280 万元增加至 6,032.5180 万元。

2.拟修改经营范围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本次修改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经营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与服务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情况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对《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8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32.5180 万元。
2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计算机、软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经营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与服务业务。
3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28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280 万股,公司无其他种类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032.518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032.5180 万股,公司无其他种类股票。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53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3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181,051 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出具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三)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肖岳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四)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五)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六)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50 人,可归属限制性股票合计 191,357 股。

因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徐轶青先生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韩永贵先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 6 个月内分别减持了公司股票,为避免触及短线交易行为,徐轶青先生和韩永贵先生合计持有的 10,306 股的股票归属事宜将暂缓办理,待相关条件满足之后公司再为其办理前述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因此,公司本次共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 348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1,051 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事宜。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 B 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 B 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成正辉	董事长、总经理	5.46	0.74	13.62%
2	徐轶青	董事、副总经理	7.85	0	0.00%
3	戴振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4.69	0.44	9.32%
4	韩永贵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3	0	0.00%
5	Yuchen Qiu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4	0.26	8.46%
6	刘芳远	副总经理	3.64	0.30	8.16%
7	王卫	副总经理	3.84	0.26	6.70%
8	张勇	核心技术人员	3.74	0.26	6.88%
小计			35.10	2.25	6.41%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79.89	15.85	19.84%
小计			79.89	15.85	19.84%
总计			115.00	18.11	15.74%

注:1、以上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2、"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本激励计划 A 类限制性股票与 B 类限制性股票合计授予数量。3、"可归属 B 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与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合计可归属数量。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348 人(剔除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重复人员),其中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256 人(归属数量为 14.60 万股),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119 人(归属数量为 3.51 万股)。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 年 6 月 28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81,051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66,670,000	181,051	66,851,051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6,670,000 股增加至 66,851,051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出具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654 号),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已实际收到由 348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32,799,199.16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181,051.00 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32,618,148.16 元。

2023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686,545.40 元,公司 2023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1.54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66,851,051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1,051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2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28 证券简称:上海沿浦 公告编号:2023-050
转债代码:111008 转债简称:沿浦转债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 14:00-15: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交流方式召开了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4:00-15:00,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建清先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秦艳芳女士,独立董事韩维芳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整理如下:

问题 1:公司目前的核心竞争力技术是什么呢?

回答 1:精密冲压模具、精密注塑模具的设计制造技术以及相匹配的产品集成技术。

问题 2:现在新能源汽车中汽车电子占比逐渐扩大,公司靠什么实现产品突破?

回答 2:产品突破要靠前期的研发,包括资深研发人员的积累及生产经验的积累。

问题 3:公司目前已有订单是否正常量产呢?

回答 3:公司目前已有订单有些是量产前的项目的订单,有些是量产后的项目的订单,这些订单公司都必须而且肯定会按时按质交货给客户。

问题 4:一季度比 22 年利润率是否有增长趋势呢?

回答 4:是的。

问题 5:来自搜众财经的提问:1、公司发行的 3.84 亿元可转债募投项目进展如何?目前可转债离到期日还有时日,公司在推动转股方面会做哪些工作?2、疫情三年,公司业绩呈滑坡状态。今年如何扭转下滑困境?有何举措?3、公司是否欢迎中小投资者、专业研究机构来贵司实地调研与高管互动,如近期有调研需求的话,采取何种方式与董秘或证代预约。

回答 5:

1)、公司发行的 3.84 亿元可转债募投项目有 2 个,第 1 个项目是荆门沿浦的募投项目:厂房正在建设中,预计今年年末建成;第 2 个项目是重庆沿浦的募投项目:重庆沿浦从 2022 年中开始已经量产了 2 个项目的整套座椅骨架总成产品,目前项目销量逐渐增加的趋势。

2)、过去的 3 年对沿浦公司来讲是蓄势待发的一段期间,公司销售收入在 2022 年同比实现了较大增长,2022 年因为有几个新工厂的项目建设周期正处于爬坡阶段,所以公司 2022 年的利润短期承压,2023 年开始随着这些新项目的逐步量产落地,公司利润会随着分摊成本的降低而大大改善。同时公司系统性推行的精益生产及持续改善措施,也会为公司带来降本增效从而大大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3)、公司热情欢迎中小投资者、专业研究机构来公司实地调研与高管互动,如近期有调研需求的话,可以通过公司的专用邮箱(ypgf@shyanpu.com)或者投资者专用热线电话:021-64918973-8101 与董秘或证代预约即可。证代随时都会查看邮箱信息并通知到董秘及公司有关部门并提前安排好接待工作。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阅,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9 日(周四)15:00-16:00

●网络平台地址:全景网"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投资者可在说明会召开日前,提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 zplqzqb@126.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等,公司决定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9 日(周四)15:00-16:00

2、网络平台地址:全景网"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三、参加人员

公司副董事长、总裁金生辉,公司独立董事陈文烈,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马富昕,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王黎莹。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6 月 29 日 15:00-16:00 期间,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网址 https://rs.p5w.net,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在说明会召开日前,提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箱 zplqzqb@126.com。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林宪岗

2、联系电话:0971-8588071

3、传真:0971-8580075

4、邮箱:zplqzqb@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网络互动平台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3-037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现金分红总额及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分红总额:由 50,307,613.47 元(含税)调整为 52,744,345.44 元(含税)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由 66,157,957 股调整为 69,362,427 股。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北京普世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新增股份已办理完成股票网下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37,829,078 股增加至 144,505,056 股,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每股转增股数不变的原则,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及转增股本总额。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6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37,829,078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307,613.47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69%,不实施送股;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37,829,078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转增 66,157,95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03,987,035 股;如在本次董事会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归属/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股数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 年 6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票网下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37,829,078 股增加至 144,505,056 股。鉴于上述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股数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的原则,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现金分红总额及转增股本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以总股本 144,505,0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5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744,345.44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合计转增 69,362,427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13,867,483 股(总股本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3-046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24 号),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寒武纪")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3,806,04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1.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1,911,686.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2,621,676.5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49,290,009.6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29 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向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寒武纪")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将与上海寒武纪共同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60,000 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进行增资,全部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为 24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或"本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在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下,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募投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上海寒武纪	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6799
	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680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与开户银行、中信证券分别就两个增设专户共同签署的 2 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无重大差异。以根据"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为例,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一")

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

("甲方一"与"甲方二"合称为"甲方")

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1、甲方确认,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31050161393600006799,截止 2023 年 6 月 6 日,专户余额为 0 元。甲方承诺,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中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在募集资金专户内,按照相关监管、自律规定履行内部程序并获得丙方同意后,甲方可在内部决议授权范围内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形式存放。甲方应将产品的具体金额、存放方式、存放期限等信息及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述产品提前支取、到期或进行转让后将资金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丙方。上述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4、丙方作为甲方一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一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其督导职责,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至少每半年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甲方在此同意并授权乙方在丙方检查专户存储情况时根据丙方要求提供专户相关信息和资料。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彭捷、王彬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专户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7、甲方二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二及乙方应当在前述情形发生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对账单。

8、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 15 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9、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和丙方出具专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0、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1、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其签字章或个人名章)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内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终止。

12、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特此公告。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3-050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事宜的进展公告(五)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Maxmega Electronics PTE LTD(以下简称"Maxmega")。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雷度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度国际")为其控股子公司 Maxmega 提供最高债权本金 2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431.92 万元)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其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经营需要,保障其与供应商的交易顺利进行,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雷度国际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出具担保函,为 Maxmega 提供最高债权本金 2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431.92 万元)的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在已预计的担保额度基础上,新增为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1 亿元,为子公司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业务交易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038"、"2023-041"、"2023-048"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Maxmega Electronics PTE LTD

2、住所:63 Hillview Avenue,#09-19,Lam Soon Industrial Building,Singapore 669569

3、注册资本:391,850 美元

4、董事:沈志毅、康桂萍、Ong Beng Huat

5、成立日期:1996 年 4 月 13 日

6、经营范围:专业从事特种无源电子元件和半导体产品的销售和分销。

7、关联关系: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雷度国际持有 Maxmega73.91%股权,自 2022 年 7 月完成相关股权划转后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8、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9、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080.41 万元,负债总额 2,787.34 万元,净资产 6,293.07 万元。2022 年 8-12 月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6,120.14 万元,净利润为 186.1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7,993.37 万元,负债总额 1,686.40 万元,净资产 6,306.97 万元。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3,628.35 万元,净利润 97.29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 Maxmega 与供应商开展业务所需,雷度国际出具担保函为其与供应商业务交易中所产生的债务承担最高担保额为 2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431.92 万元)的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20 日至 2030 年 6 月 19 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Maxmega 经营状况稳定,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因公司能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进行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本次为 Maxmega 提供的担保为全额担保,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的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7.31 亿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的担保,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32.78%;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45 亿元,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17.89%,无逾期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